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201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承辦人：陳鳳珠
電話：(02)2430-1505 分機310
電子信箱：tae1532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立暖暖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 中華民國114年3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終參字第114011021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(2522931_11424P003973_1140110212_114D2016276-01.odt)

裝

主旨：檢送「教育部114年度全國終身學習楷模選拔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貴校/單位鼓勵所屬踴躍報名，並於114年5月20日(週二)前推薦參選，請查照。

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4年3月11日臺教社(一)字第1142400601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強化建立國人終身學習觀念，教育部辦理114年度全國終身學習楷模選拔實施計畫，鼓勵全國民眾參與終身學習楷模選拔，落實學習社會之發展。

線

三、為獎勵績優講師，給予教學肯定，並鼓勵優質講師投入終身學習行列，旨揭選拔對象分為「學習者」及「教學者」組，詳參附件。

四、本項計畫選拔方式分初審及複審二階段辦理，請欲申請學校／單位備齊送審推薦資料(含紙本、word電子檔)於114年5月20日(星期二)前逕送本府教育處終身科陳小姐憑辦（請標註「 教育部 114年度全國終身學習楷模選拔」），俾本府辦理初審作業，其審核通過再函報教育部辦理複審。

五、本案相關表件可請至至「教育部全球資訊網/認識教育部/教育部各單位/終身教育司/資料下載」下載。

人事室　　114/03/14

1140102338

六、教育部委託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辦理首揭計畫，如需諮詢，可洽計畫團隊（何依庭專任助理，02-6610-1234分機1526）。

正本：基隆市各公立國民中小學(含市立高級中學)、基隆社區大學、新住民學習中心、基隆市家庭教育中心、基隆市原住民族部落大學、基隆市各區樂齡學習中心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5/03/14 08:30:39

裝

訂

線

人事室 114/03/14

1140102338